

澠池县民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结合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全文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其他需要的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澠池县民政局办公室联系（澠池县新华北路；邮编：472400；联系电话：0398—4886175）。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要求，我局规范信息公开内容，突出信息公开工作重点，全面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以信息公开为抓手，统筹推进民政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围绕工作动态、领导分工、公告通告、规章制度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我局 2023 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5 条，其中通知公告 6 条，政策文件 26 条，社会救助 9 条，养老服务 2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度，我局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接收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条，已及时答复并录入依申请公开系统。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公开的管理。对民政部门地方性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进行及时公开，并按照立改废的要求，及时动态调整。二是完善政务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制作、公开、存档等制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3 年，我局严格按县政务公开办要求及时规范调整目录建设，对承担的县政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民政局网站的信息公开进行常态化管理，做到信息内容及时更新，保障栏目更新频率，按公开要求进行更新维护，自觉接受社会对我局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及时召开政务公开工作暨业务交流培训会议，传达了省市县关于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精神，会议要求，一是按照县政府统一部署，进一步优化完善栏目设置和管理工作。二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做好本部门政策和项目等重点工作的信息公开，充实公开内容，提升公开质量。三要确保信息安全，切实做好保密审查和依申请公开工作，明确保密审查程序及责任，所有公开信息必须做到“先审查后公开，公开不涉密涉密不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内容有待不断充实；二是文件公开形式不够丰富。将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

（一）完善信息公开内容。按照县政府的要求，进一步对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和内容进行梳理和界定，以社会关注度高、公共利益大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与广度。

（二）丰富信息公开工作形式。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法规政策和重大措施，通过数字化、图表解读、音频、视频等多种解读方式予以展现。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简明、有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办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报告的事项。